

## 休閒事業管理學系 108-1 學期大學部選/修課注意事項

- 一、請於規定時間內完成註冊([註冊須知](#))，108.09.02(一)前未完成註冊學生之加退選開放時間將延後至**108.09.13(五)中午12點起**。
- 二、各年級學生須依照入學學年度[四年課程計畫表](#)規定修課。
- 三、學分說明([選課辦法](#))：
  - (一)107 學年度起入學學生第一至第三學年每學期修習學分數不得低於 15 學分，第四學年每學期不得低於 6 學分。
  - (二)每學期學分最高上限 25 學分，前一學期成績達全班前 15%以上或經核准修習輔系、雙主修者，可申請超修(最多超修 3 學分)。
  - (三)日夜課程學分數不同，不可以少抵多。
  - (四)本系原則為大四生或延修生可申請修習進修部課程，其餘未有特殊原因者皆不得申請。
  - (五)日間部同學跨修進修部課程每學期最多 9 學分並請於時限內繳交「[跨部/跨系申請書](#)」([收件時程及說明](#))。
- 四、本系學生應依下列順序修課：
  - (1)本系本年級系、院必修課程。
  - (2)重修或補修必修課程。
  - (3)修習本系、外系選修課程
  - (4)修習通識課程。除非檔修，否則修課仍先依本班課程為主，再於空堂的時間補修低年級課程。如「本年級必修」及「重修或補修之必修」衝堂，後者可至進修部修習。
- 五、各年級系必修課程應用系統將自動生成，不用再加選；選修、通識博雅及體育(必修)課程需於應用系統選課作業中自行辦理加選。
- 六、「全球化之公民素養」課程(108 級起)：尚缺公民基本素養(四選一)課程同學(107 級以前)，請加選此課程補足學分。
- 七、「[通識博雅](#)」課程([請點選](#))：每學期至多可修習二門 (每門 2 學分)，且選修同一領域至多 2 門，超過之學分不計入本系畢業學分數 (本系學生修習「社會科學議題」領域之學分數不予承認)。108 級-畢業前須達 10 學分，至少必須選修 1 門「健康醫學密碼」之進階課程(生命探索與關懷領域)。  
105~107 級-畢業前需達 12 學分。
- 八、「[體育](#)」課程([請點選](#))：單一學期不得修習二門必修體育課程，體育課程不及格者，可於任一學期重修，但不得重覆修習已及格之課程。
- 九、「[實用英文、英語聽講實習](#)」需重修或補修者，請依照自己的英語能力選擇時段上網選課，不一定要選擇開課系所為 86 觀餐的時段(若有疑問請洽語文中心辦理)。
- 十、「[服務教育](#)」需重修或補修者([請點選](#))，請依入學學年自行加選對應服教課程(若有疑問請洽服教組辦理)。
- 十一、「[英語能力](#)」未通過者，可自行上網選修遠距課程 - 英語能力(限大四(含)以上同學選修)。
- 十二、轉系、轉學生：已辦理抵免或承認的科目，若選課單上有呈現，請自行退選，然後選擇需補修的課程。
- 十三、103-107 級學生欲重修科目請看[必修課異動之替代科目及重修科目一覽表](#)(系網頁→課程規劃及資訊→課程規劃及替代課程→日間部替代課程→休閒系替代課程)。
- 十四、休閒三校外實習同學將自動生成「休閒專業實習」及「休閒實務實習」二門課程。其餘在校同學將自動生成「營運實務」課程，如果系統內兩門課程皆無請自行加選。  
※休閒三校外實習同學請自行加選系選修「休閒產業實習」課程。
- 十五、選修非本系日間大學部課程時，除校核心必修、院必修(觀餐院所屬學系-觀光系、廚藝系、餐旅

系所開設之院必修課程)、校通識博雅課程外，須填寫「[跨部/跨系申請書](#)」([收件時程及說明](#))。

十六、加退選結束後，若符合選課更改規定，並經授課老師同意後，始得填寫「[更改選課資料申請表](#)」，辦理更改選課([收件時程及說明](#))。超過選課更正週期限，而尚有科目欲退選者，請依本校「義守大學學生停修課程辦法」於規定期限內提出停修申請。

**※請務必於上述期限內完成申請表繳交，逾期恕不受理。**

## 休閒事業管理學系大學部「跨部/跨系申請書」收件時程及申請流程說明

**申請時程：108/09/9(一) 09:00 ~ 108/09/11(三) 17:00 止**

- 一、本系原則為大四生或延修生可申請修習進修部課程，其餘未有特殊原因者皆不得申請。
- 二、日間部同學跨進修部課程每學期上限為 9 學分，本系 108 學年度入學至多承認外系選修 15 學分，107 學年度入學至多承認外系選修 10 學分，106 學年度以前入學至多承認外系選修 6 學分，跨部/系修課需經系上審查同意方可承認為畢業學分。
- 三、如有跨部(進修部)、跨系修課者，原則上皆須填寫此表。**不需**填寫之科目如下：
  - (1) 日間/進修部通識博雅課程（但請自行注意學分學門，同領域至多承認 2 門，社會類別不承認）
  - (2) 日間通識核心課程（但請自行注意學分）
  - (3) 日間/進修部體育 0 學分課程
  - (4) 下修本系日間部選修課程
  - (5) 108 學年度入學外系選修至多承認 15 學分/107 學年度入學外系選修至多承認 10 學分/106 學年度以前入學外系選修至多承認 6 學分，超過學分填單後亦不予承認。
- 四、必修課第一次修課，請於本班上課，勿隨意更換至他班，否則所修之課程本系不予承認。
- 五、凡**已選**或**欲選而尚未選到**之科目，請先一併填寫。
- 六、請自行至休閒事業管理學系網頁→表單下載→各項表單→列印「日間部-跨部跨系申請書」。
- 七、填寫「跨部/跨系申請書」**不表示完成選課！**請自行上系統選課，如尚未選到課請於加退選週「自行上系統加課」或於加退選週結束後填寫「更改選課資料申請表」，方完成選課。**(選課時程表)**

~上述表單逾時繳交者，**愛系服務 2 小時**，並依天數累計時數~

## 休閒事業管理學系大學部「更改選課資料申請表」收件時程及申請流程說明：

**申請時程：108/09/16(一) 09:00 ~ 108/09/20(五) 17:00 止**

- 一、持經授課教師簽章同意加選之「[更改選課資料申請表](#)」→經開課單位主管簽核同意→於 **108/09/20(五)17:00 前**繳回休閒事業管理學系系辦(50908-1)→經系上審查通過後進行加選，逾期繳交恕不受理。
- 二、開課單位若為通識中心→經授課教師簽章同意加選→須於 **108/09/20(五)17:00 前**繳回休閒事業管理學系系辦(50908-1)→由系上統一提交通識中心審查同意後進行加選。

**※請務必於上述期限內完成申請表繳交，逾期恕不受理**

開課單位	課程類別	課程內容	選課錯誤更正開課單位地點
語文中心	通識核心	含實用英文(一)(二)、英語聽講實習(一)(二)及華語文學與思想(一)(二)等	國際學院 1F
體育室	通識核心	體育(一)、體育(二)	體育室 (郵局旁之汽車停車場內左側)
服教組	通識核心	服務教育(一)、服務教育(二)	行政大樓 1F/服教組
通識中心	通識核心	華語文學與思想(一)(二)、全球化之公民素養、健康醫學密碼	持經授課教師簽名同意之「更改選課資料申請表」至休閒事業管理學系辦公室(綜合教學大樓 9F 50908-1)，由系上統一提交通識中心審核
	通識博雅	通識博雅選修(七大領域-休閒事業管理學系學生不可修社會學門) ※每個領域至多修習 2 門課(即 4 學分)	
其他課程		資訊能力與素養 or 程式設計、職能與倫理、院必修、外系/部(進修部課程)	經授課教師簽名後於申請期限內繳交至休閒事業管理學系辦公室(綜合教學大樓 9F 50908-1)經系上審查通過後進行加選
休閒事業管理學系	系必/選修	學術課程、實務課程、其他課程	
※選修外系/跨部課程須填跨部/系修課申請書，並獲同意承認為畢業學分			

- 三、繳交「更改選課資料申請表」時，請先**自行確認無衝堂、符合修課學分上限學分**規定，否則恕難接受申請。
- 四、未符合選課更改規定者，若為學生個人疏失，須愛系服務 2 時/科，始得辦理加選。
- 五、欲利用「更改選課資料申請表」辦理課程退選者，若無正當理由，請依本校「義守大學學生停修課程辦法」於規定期限內提出停修申請。
- 六、請自行至休閒事業管理學系網頁→表單下載→各項表單→更改選課資料申請表(加退選單)，自行列印或至影印部購買(1 式 2 份)，一張可以寫 4 科，請斟酌使用，2 科以上請勿 1 科寫 1 張，否則不受理。